



勃朗特两姐妹全集

2

世界文豪书系  
SHIJIWENHAO  
SHUXI





世界文豪书系

勃朗特两姐妹全集

第2卷

· 呼啸山庄 ·

[英] 艾米莉·勃朗特 著

宋兆霖 主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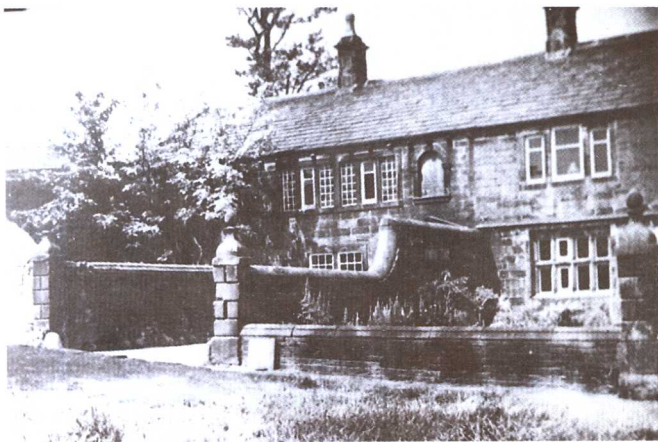
宋兆霖 译

河北  
教育出版社

SA744/03 389838



艾米莉·勃朗特画像  
(勃兰威尔绘于 1833 年左右)



《呼啸山庄》中画眉田庄的原型之一  
——庞登府





勃朗特牧师住宅中饭厅的一角，长沙发是  
艾米莉逝世前睡的卧榻  
(杨静远摄于1984年)



艾米莉所绘爱犬“看守”  
(水彩画)





## 第 一 章

一八〇一年。那一天，我刚去拜访了我的房东回来——就是那位后来让我伤透脑筋的孤僻的邻居。这儿真是个美丽的山乡！在整个英格兰境内，我不信我还能找到一个与尘嚣这般隔绝的地方了。这是个厌世者的理想天堂。希思克利夫跟我，正好是非常般配的一对，我们可以分享这一片荒凉了。真是个绝妙的人！在我骑马来到他跟前时，只见他眉毛下那对乌黑的眼睛满含猜忌地冷冷瞅着我，看来他一点也没有想到，我心里对他有着多大的热情。待我对他通报自己的姓名时，他的手指满怀戒心地往背心袋里插得更深了。

“是希思克利夫先生吧？”我问道。

他点了点头，作为回答。

“我是洛克伍德，您的新房客，先生。我一到这儿，就急着前来拜访您，是想向您表明我的心意，但愿我这样再三要求租下画眉田庄，没有给您带来什么不便。昨天我听说您打算……”

“画眉田庄是我自己的产业，先生。”他皱起眉头，慌忙打

断我的话，“只要我能办到，我是决不容许任何人让我不便的。进来吧！”

这一声“进来”是咬牙切齿地、带着“去你的！”这种情绪说出来的，就连他挨着的那扇栅栏门，也没有对他这句话作出响应而有所动作。我想，正是这种情况促使我决定接受这一邀请。对这样一个人物，我感到很有兴趣，看来他比我还要矜持多哩。

待到看见我的马儿的胸膛快要碰上栅栏，他倒也伸手解开了门链，然后很不乐意地领我走上石铺路。我们一进院子，他就大声喊道：

“约瑟夫，来把洛克伍德先生的马牵走；另外再拿些酒来！”

“我看，这家人家就这么个仆人的吧，”听了他那个双料命令，我心里暗想，“怪不得石铺路上长满了草，树篱也得靠牛羊来修剪了。”

约瑟夫是个上了年纪的人，不，应该说是个老头——也许已经很老了，虽说身子骨倒还硬朗结实。

“老天爷，帮帮我们吧！”当他牵过我的马时，怨声怒气地低声嘟哝着，还朝我狠狠地瞪了一眼，使得我好心地猜想，他该是需要老天爷帮忙他消化肚子上的饭食吧，他的这声虔诚的祈求，跟我的突然来访是毫不相干的。

呼啸山庄是希思克利夫先生住宅的名称。“呼啸”一词，在当地来说有着特殊的含义，它形容在狂风暴雨的天气里，这座山庄所经受的风呼雨啸。当然，住在这儿，清新纯净的气流是一年四季都决不会少的。只需看一看宅子尽头那几棵生长不良、过度倾斜的枫树，还有那一排瘦削的、全都把枝条伸向一个方向，就像在向太阳乞求布施的荆棘，你就能捉摸出从旁刮过的北风该有多大威力了。多亏当年的建筑师有先见之明，把这幢



宅子盖得非常结实，狭窄的窗子深深嵌在墙里，墙角都砌有凸出的大石块保护着。

在跨进门槛之前，我停步观赏了一下布满宅子正面、特别是大门周围的那些奇形怪状的雕刻。在大门的顶上，在那些破损剥落的怪兽和不知害臊的小男孩中间，我还发现了“一五〇〇”这个年份和“哈里顿·恩肖”这个姓名。我原本想就此发表一点意见，还想向这位坏脾气的主人请教一下这座山庄的简单历史，可是从他站在门口的那副架势看，分明是要我马上进去，要不就干脆离开。我可不想在进屋参观之前，就把主人给惹恼了，弄得他更加不耐烦。

不用经过任何穿堂或过道，我们一跨步便进了这家人家的客厅。这儿的人把这叫做“正屋”，是很有见地的。它通常包括厨房和客厅。不过我认为，在呼嘯山庄，厨房一定给挤退到另一间去了。至少，我听出喋喋的说话声和碗盘的相碰声，是一直从里面传出来的；而且在大壁炉的旁边，看不到有烤炙、烧煮或烘焙的迹象，也不见墙上有什么铜锅和锡淘盆在闪闪发光。只有在屋子的另一头，有一口橡木的大碗橱，上面一排排摆着无数白瓷盘子，叠得快到房顶，其间还杂放着一些银壶、银杯，倒是它们反射出闪烁的光芒和热气。这口碗橱毫无遮拦，它的整个构造，让人一览无遗。只有一处地方，让一个搁有燕麦饼、牛腿、羊肉和火腿之类的木架子，遮挡住了一部分。在壁炉的上方，挂着几支蹩脚的杂式旧枪，还有一对马枪。壁炉台上，一字儿排着三只画得艳丽俗气的茶叶罐，算是装饰品。地是平滑的白石铺砌的。椅子的结构简陋，高背，漆成绿色。暗处还有一两张笨重的黑椅子。在碗橱底下的圆拱里，躺着一只硕大的酱色母猎狗，身边围着一窝尖声叫着的小狗；还有几只狗则躺卧在别的隐蔽的地方。

这样的屋子和陈设，要是属于一个普通的北方农民，有着一张倔强脸膛和一双适合穿短裤、扎绑腿的壮腿的庄稼汉，那也就没有什么奇特的地方。只要你选的正好是刚吃过饭的时间，你在这山区方圆五六英里的地方走上一圈，包你随处都可以看到这样的人物，安坐在他的扶手椅里，面前的圆桌上放着一大杯浮着泡沫的麦芽酒。可是，希思克利夫先生跟他的住宅和生活方式，却形成了一个奇怪的对比。从外貌看，他像个皮肤黝黑的吉普赛人，可是从衣着举止看，他又像位绅士——也就是说，像许多乡下的乡绅那样的绅士——也许有点衣冠不整，但他的不修边幅看上去并不刺眼，因为他有一个挺拔、漂亮的身材。他那张脸却颇为阴郁。也许有人会认为，他多少带点儿缺乏教养的傲慢。我倒对此有所理解，觉得完全不是这么回事。我凭直觉知道，他的这种矜持，是出于对卖弄感情——对互相表示热情的厌恶。他把爱和恨全都放在了心里，而且还认为，被人爱和恨也是一件很不体面的事。不，我的结论下得太早，我这是把自己的品性过分慷慨地送给他了。希思克利夫先生遇上一个想要跟他相识的人时，尽量地把手藏起来，也许有他自个儿的理由，和我所想的完全不同。但愿我的这种本性称得上是特别的吧。我那亲爱的母亲常说，我永远不会有有一个舒适的家。直到去年夏天，我才证实自己确实完全不配有那样一个家。

当时，我正在海滨享受着一个月的好天气，偶尔认识了一位最迷人的姑娘——在她还没有理睬我之前，在我的眼里，她是一位真正的天仙。我从没有用语言表达过自己对她的爱慕之情，可是，如果眉目确能传情的话，一个最傻的傻子也能看出，我已经深深地堕入情网了。后来她终于懂得了我的爱意，回送了我一个秋波——一个任你想象有多甜蜜的秋波。可是我怎么样呢？说来丢脸，我就像一只蜗牛似的，冷冰冰地缩回来了。而

且对方每向我送一次秋波，我就越冷淡，往里缩得越紧，最后害得这天真的姑娘怀疑起自己的感觉来，以为自己搞错了，窘得不知所措，只好恳求她妈妈赶紧带她一溜了之。

就因为有这么古怪的脾性，我得了个冷酷无情的名声。多么冤枉啊，只有我自己心里明白。

我在壁炉旁的一把椅子上坐下，我的房东也走到对面的一把椅子跟前坐了下来。为了填补这短暂的沉默时刻，我伸手想去抚摸那条母狗。这时它已离开那窝崽子，像狼似地偷偷溜到我小腿后面，撅起嘴唇，白白的牙齿上馋涎欲滴。

我的爱抚却惹起它打从喉头发出一串长狺。

“你最好别去理这条狗，”希思克利夫和着狗狺，粗暴地大声说道，同时用力跺了一下脚，把那更凶的狺声给止住了，“它不习惯受人溺爱——我养的不是玩赏的宠物！”

接着，他大步走近边门，再次高声叫道：“约瑟夫！”

约瑟夫在地下室的深处，含糊不清地咕哝了几句什么，但是不见有上来的动静，于是主人就亲自下去找他了，留下我和那条凶恶的母狗面对面地厮守着。另外还有一对狰狞的蓬毛牧羊犬，也和它一起留神地监视着我的一举一动。

我并不急于想跟它们的牙齿打交道，所以也就一动不动地静静坐在那儿。然而，不幸的是，我原以为它们一定不懂无声的咒骂，就对它们挤眉弄眼，做起鬼脸来。我的某个脸相惹恼了狗太太，它勃然大怒，纵身跳上我的膝盖。我立即把它推了下去，慌忙拉过一张桌子来挡在中间。这一下可激起了全体公愤，六只大小不同、年龄不一的四脚恶魔，一窝蜂似地从藏身处蹿了出来，扑向一个共同的目标。我发觉我的脚跟和衣边尤其成了攻击的对象，便尽可能有效地挥动那根拨火棒，挡开那几位较大的斗士，同时不得不大声求援，吁请这家人家的人

赶快来重建和平。

希思克利夫和他的仆人，令人恼火地依旧不慌不忙爬着地下室阶梯。尽管壁炉前又是撕咬，又是猎吠，已经闹得天翻地覆，可我觉得他们的步子并没有比平时快上一丁点。

多亏这时从厨房里迅速奔出一个人来——一个健壮的女人，她撩起衣裙，光着胳膊，两颊火红，挥舞着一只煎锅，冲到我们中间。她就凭着这件武器，还有她的舌头，达到了目的，出奇地平息了这场风暴。待到她的主人上场时，只留下她了，她正像大风刮过的海洋那样喘息着。

“见鬼，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他问道，朝我瞪了一眼。刚才受到那样不友好的对待，现在还得看这样的眼色，真让人受不了。

“是啊，真是见了鬼了！”我嘟哝着说道，“就是有鬼附身的猪群<sup>①</sup>，也没有您家的这班畜生凶哩。您倒不如把一个生客丢给一群猛虎呢！”

“不去碰它们，它们是不会惹事的。”他说着，把酒瓶放到我的面前，把拖开的桌子搬回原处，“狗是应该保持警觉的。喝杯酒吧。”

“不，谢谢。”

“没给咬着吧？”

“要是我给咬着了，我就要在那咬人的东西上打下印记了。”

希思克利夫绷紧的脸上转而露出了一丝笑意。

“得啦，得啦！”他说，“您受惊了，洛克伍德先生。来，喝点酒吧。我这屋子难得有客人来，我愿意承认，我和我的狗都

<sup>①</sup> 据《圣经》记载，耶稣要鬼从一个被他们附着的人身上出来，“鬼央求耶稣，准他们进入猪里去，耶稣准了他们。鬼就从那人出来，进入猪里去。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，投在湖里淹死了。”详见《圣经·新约·路加福音》第8章第29—33节。



不大懂得该怎样来接待客人。祝您健康，先生！”

我鞠了一个躬，举杯回敬了一句祝辞。我开始意识到，为了一群狗的失礼，坐在这儿生闷气，实在有点犯傻。再说，我也不愿让这家伙再拿我取笑，因为现在他的兴致已经转到取笑人方面来了。

他，也许已经转而察觉到，得罪一个好房客是愚蠢的。因而态度方面有所缓和，语气也不再那么简慢，而且还提起了一个他以为会让我感兴趣的话题——有关我目前隐居的这个地方的优点和缺点。

我发现，他对我们谈及的这个话题，是非常有见识的。临到告别的时候，我竟然如此兴致勃勃，主动提出明天还要来拜访他。

他显然不希望我再来打扰。可是尽管如此，我还是要来。说来奇怪，跟他一比，我发觉自己是多么爱交际啊。

## 第二章

昨天下午天很冷，又有雾。我本想在书房的炉火边度过这半天时间，不打算踩着荒原上的杂草污泥到呼啸山庄去了。

可是，当我用过正餐（请注意：我在十二点到一点之间用正餐，我的女管家——一位稳重的太太——是租房时讲明必须一起雇下的，她总是不能，也许是不愿理会我的要求，把正餐放在五点钟<sup>①</sup>），怀着这一懒惰的打算，上了楼，跨进书房时，却见一个女仆跪在那儿，身边放着扫帚和煤斗，她正在用大量的煤灰压住火苗，弄得满屋子扬满了灰尘。这一景象立刻赶我回了头。我戴上帽子，走了四英里路，来到希思克利夫家的花园门口。这时开始飘起雪花，我正好躲过了今年的第一场鹅毛大雪。

在那荒凉的山顶上，土地由于结着黑冰冻得坚硬，凛烈的寒气冷得我四肢直打颤。我打不开花园的门链，就跳了进去，顺着两边杂乱地长着醋栗树丛的石路，直奔屋门。我白白地敲了

---

<sup>①</sup> 在英美，中等以下人家通常把午餐称为正餐，中等以上人家则把晚餐称为正餐。

半天门，直到我把指关节都敲疼了，引得那群狗也狂吠起来。

“这样糟糕的人家！”我心里直嚷，“凭你们这样无礼待客，就该让你们跟人类永远隔离。至少，在白天我还不会把门闩得这么死死的。我才不管哩——说什么我也要进去！”

打定主意，我就抓住门闩，使劲摇动起来。脸色乖戾的约瑟夫，从谷仓的一个圆窗洞里探出头来。

“你干吗？”他大声叫嚷着，“主人在羊圈里。你要跟他说话，就打谷仓的那头绕过去。”

“屋里没人开门吗？”我也大声回答道。

“除了太太，一个人也没有。你就是闹腾到夜里，她也不会来开门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你不能告诉她我是谁吗，呃，约瑟夫？”

“别找我！我才不来管这种事哩。”咕哝了这么两句，那脑袋就不见了。

雪开始下大了。我抓住门把，又试了一回。这时，后面院子里出现了一个扛着干草叉、没穿外套的小伙子。他招呼我跟着他走。于是，我们穿过洗衣房，经过一个石头铺的院场（那儿有一间堆煤的棚屋，一台水泵，还有一个鸽子棚），终于来到了头天接待过我的那间暖和、敞亮的大屋子。

壁炉里，煤块、泥炭和木柴混合燃起的熊熊炉火，烧得正旺，闪耀出明亮、欢快的光辉。在等待摆上丰盛晚餐的餐桌旁，我很高兴地见到了那位“太太”，以前，我从没想到他家还有这样一位人物。

我对她行了礼，然后等待着，以为她会请我坐下。可她只是朝我打量了一下，就往后朝椅背上一靠，一动不动，默不出声。

“刮暴风雪了！”我说，“希思克利夫太太，我怕是因你的仆

人贪闲，让你家的大门受累了。我费了好大的劲，才使他们听到我在敲门！”

她始终不吭一声。我注视着她——她也注视着我。反正她一直就用一种冷漠的神色盯着我，让人甚感窘迫，极不愉快。

“坐下吧！”那小伙子粗声粗气地说，“他就要来了。”

我依他的话坐了下来，然后轻咳了一声，对那条凶狗朱诺叫唤了一声。这第二次见面，它总算赏脸，摇了摇尾巴尖，表示承认我是它的相识。

“好漂亮的狗！”我又开了个头，“你打算不要这些小狗吗，太太？”

“它们不是我的，”这位可爱的女主人说。那腔调比希思克利夫的答话还要让人感到不快。

“啊，你疼爱的一定在这一堆里了！”我转身朝着一只不太能看清的靠垫接着说，那上面伏着几只猫一样的东西。

“疼爱这些东西那可真是怪了！”她轻蔑地说。

真倒霉，那原来是堆死兔子。我又轻轻清了清嗓子，向壁炉靠近些，再次说起今晚天气不好之类的话来。

“你本来就不该出门的，”她说，站起身来，伸手到壁炉台上去拿那两个彩色的茶叶罐。

她原本坐在光线被挡住的地方，这会儿我可把她的整个身材和面貌都看得一清二楚了。她身材苗条，显然还是个少女。体态真是好极了，还有一张我生平没有福气见到的俊美小脸，五官细巧，非常漂亮。淡黄色的鬈发，或者不如说是金黄色的鬈发，披散在她细嫩的脖子上。至于那双眼睛，要是表情欢快的话，你就怎么也没法抗拒了。是我这颗容易动情的心有幸，此时它们流露出的，只是徘徊在轻蔑和有几分绝望之间的神色，这看上去特别显得不自然。



她几乎够不到茶叶罐。我想动手帮她一下。她猛地朝我转过身来，就像一个守财奴看到有人要想帮他清点金子一样。

“我不用你帮忙，”她厉声说，“我自己拿得到。”

“对不起，”我连忙回答。

“是请你来喝茶的吗？”她在自己那整洁的黑衣裙上系上一条围裙，然后站在那儿，手里拿着一匙茶叶正准备往茶壶里倒，问道。

“能喝杯热茶真是太高兴了，”我应声说。

“是请你来的吗？”她又问了一句。

“不，”我脸带一点笑容说，“你就是请我的人呀。”

她蓦地把茶叶倒回罐里，把匙子和茶叶罐一丢，使性子地坐回到自己的椅子上。她前额紧蹙，朱唇撅起，就像一个快要哭出来的孩子。

这时，那小伙子已经穿上一件相当破旧的外衣，站在壁炉跟前，从眼角里瞅着我，那神气，就像是我們之间有着什么未了结的深仇大恨似的。我开始怀疑起他到底是不是一个仆人了。他的衣着和谈吐都很粗俗，一点也没有希思克利夫先生和他太太身上所能看到的那种优越气派。他一头浓密的棕色鬃发，蓬乱得像个野人，他的胡子像头熊似地布满双颊，他的双手就像普通劳动者那样黝黑。可是他的态度举止很随便，几乎还有点旁若无人，一点也没有表现出家仆伺候女主人应有的那种小心殷勤。

既然无从判定他在这家人家中的地位，我觉得还是不去理会他那奇怪的举止为好。过了五分钟，希思克利夫先生进来了，多少总算把我从这种不自在的场面中解救了出来。

“您瞧，先生，我说话算数，真的来了！”我装出高兴的样子，大声说道，“不过我怕要让这天气困上半个小时了——要是